

#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渝北卫健函〔2024〕121号

##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区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第117号 提案的复函

史振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渝北区儿童意外伤害预防和控制的建议》（第117号）已收悉。非常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支持，对此提案我委主要领导高度重视，作出批示并召集有关同志作了专题研究和布置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加强儿童意外伤害救治与报告

近年来，我委高度重视儿童伤害防控工作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

国儿童发展纲要（2021—2030）》《“健康中国2030”规划纲要》《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等的要求，各部门相互合作，特别是公安。积极开展一系列儿童伤害防控项目。

我区成立了儿科质控中心挂靠于渝北区妇幼保健院，覆盖辖区内设置儿科的人民医院，区二院，妇幼保健院，社区服务中心及社会办医疗机构。中心对成员单位进行专业培训、医疗质量督查、技术指导、适宜技术推广等工作。2022年7月开始，我委统一部署下开始实施城乡医疗“反哺计划”。质控中心牵头成立区内儿童双向转诊枢纽，组建高危儿全程管理团队，上下联动，构建了小病到基层、大病不出区就医格局，也提升了区级单位危重患儿的救治能力，加强了涉及儿童突发事件的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建设。同时我区还建立了儿童伤害报告机制，在接收到因意外等受到伤害的儿童报告时，各医疗机构将落实主体责任，第一时间向公安部门报告。

## **二、关于加强对儿童家长的健康教育，将预防关口进一步前移**

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》中的《0~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规范》中，明确规定从新生儿访视到儿童满6岁，共13次健康管理中，要求对家长开展预防伤害指导，从源头预防儿童伤害的发生。从2016年4月起，开展母子健康手册试点工作，对试点地区计划怀孕妇女、新建档的孕妇、新生儿发放母子健康手册。母子健康手册是在总结以往孕产妇保健和儿童保健等管理

工作经验的基础上,根据新时期广大妇女儿童的新需求、新期待,为妇女儿童提供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、打造“一条龙”服务链的有效载体,有机整合婚前孕前保健、孕期保健、住院分娩、儿童保健、儿童预防接种、计划生育服务等13项内容,实现“一手在册,全程服务”。在儿童篇中,从1~3岁幼儿期开始,就安排《注意看护,预防宝宝发生伤害》章节,指导家长预防儿童伤害。同时也积极开展卫生应急知识“进农村、进机关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社区”的“五进”活动。公民卫生应急素养条目宣传普及和卫生应急进学校活动,密切结合儿童意外伤害防治和突发事件应对实际需要开展,取得较好效果。

### 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我委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多部门儿童伤害防控工作机制,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。一是通过儿保、进园,进校等加大宣传力度,普及相关知识,形成家、校园、社会都关爱儿童的好的氛围。二是指导涉及儿童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治,减少意外伤害导致的儿童死亡和残疾。积极开展儿童相关卫生应急和自救互救知识技能普及教育,提升其卫生应急素养,有效保护儿童健康生命安全。

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联系人:谭红梅,联系电话:67800329。

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5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